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王翠蓮

電話：047531892

傳真：047283264

電子信箱：florencewang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503347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（共計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50334766_ATTACH1.docx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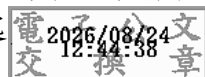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彰化縣115年度國民中小學童軍暨女童軍教育團行政研習及探涉活動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圳寮國小115年7月1日彰圳國字第11500018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5年9月10日（星期四）、11日（星期五）2日假高雄市辦理，請惠予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核予教師研習時數10小時。
- 三、請於115年8月3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4時30分前聯結下列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pqd8b>，完成報名，額滿為止，將於115年9月4日公布錄取人員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

收文:115/08/24



1150003970

有附件